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4日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4月9日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JOHN LI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2022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关联委员刘青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青新先生、熊峰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关联委员刘青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青新先生、熊峰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为421,412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52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关联委员刘青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青新先生、熊峰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